

证券代码：920346

证券简称：威贸电子

公告编号：2026-030

上海威贸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上海威贸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以下简称“《薪酬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参考所处行业、所在地区的薪酬水平，制定了 2026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6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一）适用对象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董事薪酬方案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至新的薪酬方案审议通过后失效

（三）薪酬标准

1、公司董事薪酬方案

（1）在公司担任除董事以外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其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基本薪酬综合考虑所任职务的岗位职责、个人能力、履职情况等因素，结合行业及地区薪酬水平确定；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根据公司经营规划、绩效目标及实际情况，结合整体效益，综合考核后核定。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 50%。

（2）独立董事实行津贴制，按年发放固定津贴 5.00 万元/年（含税），除此以外不再另行发放薪酬。

（3）不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亦不领取董事津贴。

2、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组成，

其基本薪酬主要体现岗位价值，结合其教育背景、从业经验、工作年限、岗位责任、行业薪酬水平等指标确定。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主要体现绩效结果导向，以公司经营目标为考核基础，根据实现效益情况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工作业绩完成情况核定。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 50%。

（四）其他说明

1、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固定薪酬按月发放，绩效薪酬的确定和支付以绩效评价为重要依据，其中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发放，中长期激励（包括但不限于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等）依据经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激励方案实施。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和实际绩效计算薪酬/津贴并予以发放，特殊情形按照公司内部相关管理制度执行。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津贴均为税前金额，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二、审议程序

（一）2026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七次会议，审议了《关于 2026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因全体独立董事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2026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了《关于 2026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鉴于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上海威贸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二）《上海威贸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七次会议决议》

上海威贸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7 日